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2025年5月20日、2025年5月21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书面发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补充通知》。2025年5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下称“本次会议”）以书面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终止参与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重组上市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分拆所属子公司中外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

司、广州招商滚装运输有限公司通过与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安通控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179）进行重组的方式实现重组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

终止本次分拆系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充分沟通、友好协商后做出的决定。终止本次分拆预计不会对公司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既定战略规划的实施产生实质影响。就终止本次分拆事项，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终止协议》。

公司四位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关于终止参与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重组上市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此议案，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议此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招商轮船关于终止分拆子公司重组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号）。

二、关于提名黄传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推荐黄传京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黄传京先生进行了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提名委员会认为，黄传京先生具备与行使公司董事职务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职业素质，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

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78 条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提名委员会同意将提名黄传京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黄传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8 日

黄传京先生简历：

黄传京，男，1983 年出生，英国威尔士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派出的专职外部董事。历任招商局国际青岛码头有限公司码头操作部主管；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行政部主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等职务；招商局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首席数字官；深圳蛇口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赤湾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保税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太平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太平湾合作创新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大连太平湾合作创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目前，黄传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